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7821295022025602

南宁市政府采购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NNZC2025-C3-030130-GXHH

计划编号：QXZC2025-C3-00498-001、

QXZC2025-C3-00498-002

采购人：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中标供应商：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9月29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3
4.1 成交通知书	13
4.2 服务需求一览表	14
4.3 响应函	20
4.4 响应报价表	22
4.4 投标报价明细表	27
4.5 商务偏离表	28
4.6 服务需求偏离表	29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5 年 9 月 15 日, 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竞争性磋商方式 对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磋商小组 评定,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 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下简称: 甲方) 和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乙方) 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1.2.1.1 名称: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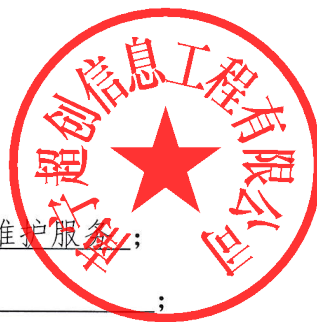
1.2.1.2 数量: 1 项;

1.2.1.3 质量: 合格。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 359450.00 元 (大写: 叁拾伍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整 人民币, 含税)。

分项价格 (如有):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359450.00
总价		35945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成交单位的技术人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100%合同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合同款项支付前，乙方必须按合同标的、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1.5.2 交付地点：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0%；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

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5000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市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乙方: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103782129502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114042632

住所:南宁市悦宾路1号

住所:南宁市高新区新际路10号南宁东盟企业总部港F组团F6栋3楼302-1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秦圣波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530028

邮政编码：530022

电话：0771-5826811

电话：0771-5507771

传真：

传真：0771-5507773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东盟商务区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800050592400011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

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 合同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

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或解除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

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

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整（¥359450.00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签订合同后，成交单位的技术人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100%合同款。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_____

第二期付款：_____

.....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服务费用总额的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及《2023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等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合同履行期超过30天，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应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分年度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30%；采购项目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降低预



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 10%。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没有约定预付款的，经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可支付预付款。对于未实行预付款的政府采购项目，鼓励采购人在合同中明确首付款支付比例。)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10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 5 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

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售后服务承诺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其他工作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采购合同；

(4) 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5)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_____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成交通知书

广西海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项目编号: NNZC2025-C3-030130-GXHH]

成 交 通 知 书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了本招标机构代理的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的磋商,项目编号:NNZC2025-C3-030130-GXHH,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贵公司为本项目成交单位,成交内容为: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详见磋商文件)。成交金额:人民币叁拾伍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整(¥359450.00);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与采购单位(南宁市青秀区发展和改革局)按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南宁市悦宾路1号0612房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联系人:秦圣波

联系电话:0771-582681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梁丽君 张建华

联系电话:0771-2216828

广西海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7日



4.2 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1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1	项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的相关软硬件进行运行维护，提供日常巡检、故障检修处理、相关系统功能调整、修改完善、系统配置等服务，具体如下：																																																		
				一、 ▲维护范围																																																		
				维护服务范围包括：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移动办公平台、短信平台以及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相关硬件设备和网络安全等详见下表：																																																		
				<table><tr><td>序号</td><td>货物名称</td><td>数量</td></tr><tr><td>一</td><td>硬件</td><td></td></tr><tr><td>1</td><td>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td><td>4 台</td></tr><tr><td>2</td><td>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td><td>1 台</td></tr><tr><td></td><td></td><td></td></tr><tr><td>二</td><td>软件</td><td></td></tr><tr><td>1</td><td>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td><td>1 项</td></tr><tr><td>2</td><td>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td><td>1 项</td></tr><tr><td>3</td><td>短信平台</td><td>1 项</td></tr><tr><td>4</td><td>公文防篡改系统（e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td><td>1 项</td></tr><tr><td>三</td><td>系统软件</td><td></td></tr><tr><td>1</td><td>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td><td>1 套</td></tr><tr><td>2</td><td>应用中间件（TOMCAT）</td><td>1 套</td></tr><tr><td>3</td><td>操作系统</td><td>5 套</td></tr><tr><td>四</td><td>其他</td><td></td></tr><tr><td>1</td><td>电子签章客户端</td><td>73 套</td></tr></table>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3	短信平台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e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三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3	短信平台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e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三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备注：运维服务包含系统软件升级、安全软件升级、设备及																																																						

			系统故障排查，设备如需进行返厂维修或需要更换的零配件按厂家维修报价收取。 二、 运维服务内容 （一）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 客服服务 要求投标人提供专门的客服服务热线电话，运维期内提供 5 天×8 小时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故障修复维修、培训需求受理、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根据用户的反馈问题，指派工程师提供远程技术服务，包括用户反馈问题的现象分析、故障定位、线上处理和反馈确定。 要求投标人 30 分钟内对采购人发起的电话支持服务作出响应，投标人应能提供电话服务流程说明。 2. 投标人应能通过技术服务群及其他方式处理采购人的运维服务要求。 （二）应用系统服务 1. 应用系统日常运维 ▲（1）技术要求 应用系统的升级改造要求在现有的系统上进行，且技术架构与软件设计必须与现有系统完全一致，新增的功能必须与现有的功能无缝整合。 ▲（2）服务内容 随着用户单位工作流程和业务范围的改变，当各职能部门提出新增业务功能的需求时，需要对应用胸痛的系统界面、工作流程和系统功能进行调整，为了得到准确的系统更新升级保障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同时保障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产品升级等方面得到快速、专业的支援，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应用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提供日常咨询和解答服务，及时解决系统在运行使用中的各种缺陷和错误，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 应用软件功能升级改造
--	--	--	--

			对应用系统不涉及软件数据结构改变的非功能性的修改和完善，包括对软件的相应调整、功能模块修改、增加、删除。 调整软件功能的运维服务包括：根据工作业务变动情况对公文办理流程 and 文笺格式的调整、机构改革导致的历史数据和业务合并和调整等。 （三）现场技术服务 ▲1. 故障响应时间 （1）一般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u>4 小时内</u> 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 <u>2 个小时内</u> 解决一般问题。 （2）重大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u>4 小时内</u> 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 <u>8 个小时内</u> 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2. 投标人需提供现场维护流程说明。 （四）硬件设备服务 ▲1. 维护硬件设备 对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相关的软硬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服务器等）进行日常维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 投标人需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五）运行和安全监控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运行的硬件、软件、网络、应用平台等的运行状况进行监测，发现问题行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六）数据备份与迁移服务 对系统重要业务数据制定备份策略，定期备份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等，必要时实施数据恢复；在服务器存储空间不足情况下，将历史数据迁移异地存储，腾出平台运行存储空间，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七）定期巡检服务 1. 投标人在运维期内，每月开展 1 次系统巡检工作，发现故
--	--	--	--

			障，及时报告并处理。每次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给业主。 2. 巡检服务内容 (1) 应用软件巡检内容：对运行环境、代码版本、性能、系统安全配置、系统日志做出详细的健康检查和记录；日常维护建议，配置变更、升级和扩容建议、关键数据和配置信息的备份等； (2) 数据库巡检内容：检查数据库初始化参数、实例、进程基本情况，检查日志文件，检查数据库对象，检查数据库备份情况，检查数据库版本及补丁更新情况； (3) 其他巡检内容：运行环境检查、版本信息、进程状态、内存利用率、网络连通性测试、系统日志。 3. 运维报告 投标人应在运维期结束前一周提供运维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问题汇总分析、常见故障处理、使用经验、设备维护内容等。 (八) 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1. 当用户系统发生导致关键业务应用不可用的紧急故障时，投标人应在 <u>1 小时内</u> 及时响应，并通过多种渠道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投标人在接到用户紧急故障申告后于 <u>2 小时内</u> 由相关工程师开始处理，同时根据用户要求立即派遣工程师赶赴用户现场，提供不间断故障处理服务。 2. 投标人需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九) 电子签章维护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系统的公文防篡改系统的 73 套电子签章客户端进行维护，主要协助各用户单位进行电子签章客户端的培训、安装、使用指导，以及后续不定时的问題处理。根据用户需要可远程或现场实施维护。 ▲(十) 短信平台维护 定期对短信平台进行维护，并查看是否存在预警信息，并且在发生短信故障时，及时响应查看故障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并
--	--	--	---

			及时处理故障，恢复短信业务正常通信。当遇到超出维护范围的故障，要及时汇报业主单位，由业主单位协调相关方进行处理。 (十一) 平台安全服务 定期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实施安全扫描服务，对发现安全问题进行修复或软件升级等，并配合有关安全部门反馈的安全问题进行整改，提供整改报告。 (十二) 培训及其他服务 除上述维护内容外，根据业主要求对系统实施培训，以及配合安全部门进行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等级保护评测协助工作、备案工作等服务。 ▲三、运维服务成果和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运维服务成果 运维服务成果包括：每月巡检报告、年度运维报告、系统需求或问题处理记录，如运维期中发生运行故障，成果中需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 运维服务成果文件必须经业主签字确认； 2) 运维期内，业主定期进行运维服务过程评价，年度平均评价分值≥ 80分。 ▲四、对技术人员的要求 1. 拟投入一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负责技术团队的管理、双方的协调沟通、资源的调配、服务实施的管理、服务报告提交和质量管控。 2. 供应商应提供参与本运维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运维人员名单。 3. 供应商须严格遵守有关系统保密规定，相关人员必须签订保密协议和安全责任书后才能上岗，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用户资料、文档、数据等向外泄露，因信息泄露造成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商务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条款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一般故障响应时间：接到一般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应在 2 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

2. 重大故障响应时间：接到重大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应在 8 小时内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五、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成交单位的技术人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100% 合同款。



4.3 响应函

响应函

致：广西海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5-C3-030130-GXIII）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二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二份（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玖仟玖佰元整（¥359,900.00元）的竞标总报价，服务期限（无分标时填写）：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南宁市东葛路 118 号万达金座 13 层

电话: 0771-5507771

传真: 0771-5507773

邮政编码: 530022

开户名称: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东盟商务区支行

银行账号: 800050592400011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4 响应报价表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项目编号：NNZC2025-C3-030130-GXHH
分标：无
供应商名称：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服务要求（或服务期限）																																													
1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的相关软硬件进行运行维护，提供日常巡检、故障检修处理、相关系统功能调整、修改完善、系统配置等服务，具体如下： 一、▲维护范围 维护服务范围包括：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移动办公平台、短信平台以及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相关硬件设备和网络安全等详见下表： <table><tr><th>序号</th><th>货物名称</th><th>数量</th></tr><tr><td>一</td><td>硬件</td><td></td></tr><tr><td>1</td><td>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td><td>4 台</td></tr><tr><td>2</td><td>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td><td>1 台</td></tr><tr><td>二</td><td>软件</td><td></td></tr><tr><td>1</td><td>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td><td>1 套</td></tr><tr><td>2</td><td>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td><td>1 套</td></tr><tr><td>3</td><td>短信平台</td><td>1 套</td></tr><tr><td>4</td><td>公文防篡改系统（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td><td>1 套</td></tr><tr><td>三</td><td>系统软件</td><td></td></tr><tr><td>1</td><td>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td><td>1 套</td></tr><tr><td>2</td><td>应用中间件（TOMCAT）</td><td>1 套</td></tr><tr><td>3</td><td>操作系统</td><td>5 套</td></tr><tr><td>四</td><td>其他</td><td></td></tr><tr><td>1</td><td>电子签章客户端</td><td>73 套</td></tr></table> 备注：运维服务包含系统软件升级、安全软件升级、设备及系统故障排查，设备如需进行返厂维修或需要更换的零配件按厂家维修报价收取。 二、运维服务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套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套	3	短信平台	1 套	4	公文防篡改系统（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套	三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1	359900.00	3599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套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套																																																	
3	短信平台	1 套																																																	
4	公文防篡改系统（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套																																																	
三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一)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 客服服务 我公司提供专门的客服服务热线电话, 运维期内提供7天×8小时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故障修复维修、培训需求受理、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根据用户的反馈问题, 指派工程师提供远程技术服务, 包括用户反馈问题的现象分析、故障定位、线上处理和反馈确定。 我公司10分钟内对采购人发起的电话支持服务作出响应, 我公司提供电话服务流程说明。 2. 我公司通过技术服务群及其他方式处理采购人的运维服务要求。 (二) 应用系统服务 1. 应用系统日常运维 ▲(1) 技术要求 应用系统的升级改造在现有的系统上进行, 且技术架构与软件设计与现有系统完全一致, 新增的功能与现有的功能无缝整合。 ▲(2) 服务内容 随着用户单位工作流程和业务范围的改变, 当各职能部门提出新增业务功能的需求时, 需要对应用系统的系统界面、工作流程和系统功能进行调整, 为了得到准确的系统更新升级保障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 同时保障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产品升级等方面得到快速、专业的支援,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应用系统进行日常维护, 提供日常咨询和解答服务, 及时解决系统在运行使用中的各种缺陷和错误, 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 应用软件功能升级改造 对应用系统不涉及软件数据结构改变的非功能性的修改和完善, 包括对软件的相应调整、功能模块修改、增加、删除。 调整软件功能的运维服务包括: 根据工作业务变动情况对各公文办理流程 and 文笺格式的调整、机构改革导致的历史数据和业务合并和调整等。 (三) 现场技术服务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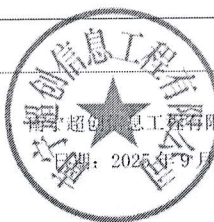
	▲1. 故障响应时间 (1)一般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u>2 小时内</u>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 <u>2 个小时内</u>解决一般问题。 (2)重大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u>2 小时内</u>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 <u>4 个小时内</u>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2. 我公司提供现场维护流程说明。 (四) 硬件设备服务 ▲1. 维护硬件设备 对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相关的软硬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服务器等)进行日常维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 我公司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五) 运行和安全监控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运行的硬件、软件、网络、应用平台等的运行状况进行监测，发现可疑行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六) 数据备份与迁移服务 对系统重要业务数据制定备份策略，定期备份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等，必要时实施数据恢复；在服务器存储空间不足情况下，将历史数据迁移异地存储，腾出平台运行存储空间，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七) 定期巡检服务 1. 我公司在运维期内，每月开展 1 次系统巡检工作，发现故障，及时报告并处理。每次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给业主。 2. 巡检服务内容 (1) 应用软件巡检内容：对运行环境、代码版本、性能、系统安全配置、系统日志做出详细的健康检查和记录；日常维护建议，配置变更、升级和扩容建议、关键数据和配置信息的备份等； (2) 数据库巡检内容：检查数据库初始化参数、实例、进程基本情况，检查日志文件，检查数据库对象，检查数据库备份情况，检查数据库版本及补丁更新情况；			
--	---	--	--	--

	(3) 其他巡检内容：运行环境检查、版本信息、进程状态、内存利用率、网络连通性测试、系统日志。 3. 运维报告 我公司在运维期结束前一周提供运维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问题汇总分析、常见故障处理、使用经验、设备维护内容等。 (八) 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1. 当用户系统发生导致关键业务应用不可用的紧急故障时，我公司在 30 分钟内 及时响应，并通过多种渠道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我公司在接到用户紧急故障申告后于 1 小时内 由相关工程师开始处理，同时根据用户要求立即派遣工程师赶赴用户现场，提供不间断故障处理服务。 2. 我公司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九) 电子签章维护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系统的公文防篡改系统的 73 套电子签章客户端进行维护，主要协助各用户单位进行电子签章客户端的培训、安装、使用指导，以及后续不定时的问題处理。根据用户需要可远程或现场实施维护。 ▲(十) 短信平台维护 定期对短信平台进行维护，并查看是否存在预警信息，并且在发生短信故障时，及时响应查看故障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并及时处理故障，恢复短信业务正常通信。当遇到超出维护范围的故障，及时汇报业主单位，由业主单位协调相关方进行处理。 (十一) 平台安全服务 定期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实施安全扫描服务，对发现安全问题进行修复或软件升级等，并配合有关安全部门反馈的安全问题进行整改，提供整改报告。 (十二) 培训及其他服务 除上述维护内容外，根据业主要求对系统实施培训，以及配合安全部门进行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等级保护评测协助工作、备案工作等服务。 ▲三、运维服务成果和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	---	--	--	--

	1、运维服务成果 运维服务成果包括：每月巡检报告、年度运维报告、系统需求或问题处理记录，如运维期中发生运行故障，成果中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 运维服务成果文件经业主签字确认； 2) 运维期内，业主定期进行运维服务过程评价，年度平均评价价分值>=80 分。 ▲四、对技术人员的要求 1. 拟投入一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负责技术团队的管理、双方的协调沟通、资源的调配、服务实施的管理、服务报告提交和质量管控。 2. 我公司提供参与本运维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运维人员名单。 3. 我公司严格遵守有关系统保密规定，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安全责任书后才能上岗，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将用户资料、文档、数据等向外泄露，因信息泄露造成影响的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玖仟玖佰元整 （¥359900.00 元）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运维服务成果和服务质量符合考核标准				
优惠及其它：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南京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4日



4.4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NNZC2025-C3-030139-GXIII）

供应商名称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内容（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数量	单价 (元)	单项合价（元）（=单价*数量）	服务要求（或服务期限）
南宁超创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详见《响应报价表》	1	359450	35945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

4.5 商务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5-C3-030130-GXIII

采购项目名称: 青秀区电子信息政务系统(OA)维护服务

分标号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一、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一、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无偏离
▲二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无偏离
三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南宁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四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一般故障响应时间: 接到一般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并应在 2 个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 2. 重大故障响应时间: 接到重大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并应在 8 个小时内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四、售后服务要求: 1. 一般故障响应时间: 接到一般故障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并在 2 个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 2. 重大故障响应时间: 接到重大故障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并在 4 个小时内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正偏离
五	五、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成交单位的技术人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100% 合同款。	五、其他要求: ▲1. 报价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我公司的技术人员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100% 合同款。	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4.6 服务需求偏离表

服务需求偏离表
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所竞标：无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																																											
1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 (OA) 维护服务	1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的相关软硬件进行运行维护, 提供日常巡检、故障检修处理、相关系统功能调整、修改完善、系统配置等服务, 具体如下: 一、▲维护范围 维护服务范围包括: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移动办公平台、短信平台以及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相关硬件设备和网络安全等详见下表:	青秀区电子政务系统 (OA) 维护服务	1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的相关软硬件进行运行维护, 提供日常巡检、故障检修处理、相关系统功能调整、修改完善、系统配置等服务, 具体如下: 一、▲维护范围 维护服务范围包括: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移动办公平台、短信平台以及服务器、数据库、中间件等相关硬件设备和网络安全等详见下表:	无偏离																																										
			<table><tr><th>序号</th><th>货物名称</th><th>数量</th></tr><tr><td>一</td><td>硬件</td><td></td></tr><tr><td>1</td><td>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td><td>4 台</td></tr><tr><td>2</td><td>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td><td>1 台</td></tr><tr><td>二</td><td>软件</td><td></td></tr><tr><td>1</td><td>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td><td>1 项</td></tr><tr><td>2</td><td>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td><td>1 项</td></tr></table>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table><tr><th>序号</th><th>货物名称</th><th>数量</th></tr><tr><td>一</td><td>硬件</td><td></td></tr><tr><td>1</td><td>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td><td>4 台</td></tr><tr><td>2</td><td>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td><td>1 台</td></tr><tr><td>二</td><td>软件</td><td></td></tr><tr><td>1</td><td>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td><td>1 项</td></tr><tr><td>2</td><td>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td><td>1 项</td></tr></table>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一	硬件																																																
1	南宁市政务云虚拟服务器	4 台																																															
2	华为服务器 (青秀区机房)	1 台																																															
二	软件																																																
1	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	1 项																																															
2	青秀区移动办公系统	1 项																																															

63

			3 短信平台	1 项			3 短信平台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 (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 (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三 系统软件				二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 (MySQL)	1 套			1 数据库管理系统 (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 (TOMCAT)	1 套			2 应用中间件 (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备注: 运维服务包含系统软件升级、安全软件升级、设备及系统故障排查, 设备如需进行返厂维修或需要更换的零配件按厂家维修报价收取。									
二、运维服务内容 (一)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 客服服务 要求投标人提供专门的客服服务热线电话, 运维期内提供 5 天×8 小时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故障修复维修、培训需求受理, 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根据用户的反馈问题, 指派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根据用户反馈问题的现象分析、故障定位、线上处理和反馈确定。 要求投标人 30 分钟内对采购人发起的电话									

			3 短信平台	1 项			3 短信平台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 (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4 公文防篡改系统 (iSignature 电子签章系统)	1 项	
			三 系统软件				二 系统软件		
			1 数据库管理系统 (MySQL)	1 套			1 数据库管理系统 (MySQL)	1 套	
			2 应用中间件 (TOMCAT)	1 套			2 应用中间件 (TOMCAT)	1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3 操作系统	5 套	
			四 其他				四 其他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1 电子签章客户端	73 套	
备注: 运维服务包含系统软件升级、安全软件升级、设备及系统故障排查, 设备如需进行返厂维修或需要更换的零配件按厂家维修报价收取。									
二、运维服务内容 (一)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 客服服务 我公司提供专门的客服服务热线电话, 运维期内提供 7 天×8 小时的产品技术咨询、故障申报、故障修复维修、培训需求受理, 以及服务政策咨询等服务内容。根据用户的反馈问题, 指派工程师提供远程技术服务, 根据用户反馈问题的现象分析、故障定位、线上处理和反馈确定。 我公司 10 分钟内对采购人发起的电话支持									

64

		支持服务作出响应,投标人应能提供电话服务流程说明。 2.投标人应能通过技术服务群及其他方式处理采购人的运维服务要求。		服务作出响应,我公司提供电话服务流程说明。 2.我公司通过技术服务群及其他方式处理采购人的运维服务要求。	
		(二)应用系统服务 1.应用系统日常运维 ▲(1)技术要求 应用系统的升级改造要求在现有的系统上进行,且技术架构与软件设计必须与现有系统完全一致,新增的功能必须与现有的功能无缝整合。 ▲(2)服务内容 随着用户单位工作流程和业务范围的改变,当各职能部门提出新增业务功能的需求时,需要对应用系统的系统界面、工作流程和系统功能进行调整,为了得到准确的系统更新升级保障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同时保障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产品升级等方面得到快速、专业的支援,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应用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提供日常咨询和解答服务,及时解决系统在运行使用中的各种缺陷和错误,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应用软件功能升级改造		(二)应用系统服务 1.应用系统日常运维 ▲(1)技术要求 应用系统的升级改造要求在现有的系统上进行,且技术架构与软件设计与现有系统完全一致,新增的功能与现有的功能无缝整合。 ▲(2)服务内容 随着用户单位工作流程和业务范围的改变,当各职能部门提出新增业务功能的需求时,需要对应用系统的系统界面、工作流程和系统功能进行调整,为了得到准确的系统更新升级保障应用系统的正常运行,同时保障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产品升级等方面得到快速、专业的支援,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应用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提供日常咨询和解答服务,及时解决系统在运行使用中的各种缺陷和错误,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应用软件功能升级改造	无偏离

65

		对应用系统不涉及软件数据结构改变的非功能性的修改和完善,包括对软件的相应调整、功能模块修改、增加、删除。 调整软件功能的运维服务包括:根据工作业务变动情况对各公文办理流程 and 文策格式的调整、机构改革导致的历史数据和业务合并和调整等。		对应用系统不涉及软件数据结构改变的非功能性的修改和完善,包括对软件的相应调整、功能模块修改、增加、删除。 调整软件功能的运维服务包括:根据工作业务变动情况对各公文办理流程 and 文策格式的调整、机构改革导致的历史数据和业务合并和调整等。	
		(三)现场技术服务 ▲1.故障响应时间 (1)一般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2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 (2)重大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8小时内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2.投标人需提供现场维护流程说明。		(三)现场技术服务 ▲1.故障响应时间 (1)一般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2小时内解决一般问题。 (2)重大故障响应时间:接到故障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并在4小时内提供功能一致或优于原系统的技术解决方案。 2.我公司提供现场维护流程说明。	正偏离
		(四)硬件设备服务 ▲1.维护硬件设备 对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相关的软硬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设备、服务器等)进行日常维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投标人需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四)硬件设备服务 ▲1.维护硬件设备 对电子政务办公平台相关的软硬件(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设备、服务器等)进行日常维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2.我公司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66

		▲（五）运行和安全监控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运行的硬件、软件、网络、应用平台等的运行状况进行监测，发现可疑行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五）运行和安全监控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运行的硬件、软件、网络、应用平台等的运行状况进行监测，发现可疑行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无偏离
		▲（六）数据备份与迁移服务 对系统重要业务数据制定备份策略，定期备份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等，必要时实施数据恢复；在服务器存储空间不足情况下，将历史数据迁移异地存储，腾出平台运行存储空间，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六）数据备份与迁移服务 对系统重要业务数据制定备份策略，定期备份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等，必要时实施数据恢复；在服务器存储空间不足情况下，将历史数据迁移异地存储，腾出平台运行存储空间，保障平台正常运行。	无偏离
		▲（七）定期巡检服务 1. 投标人在运维期内，每月开展 1 次系统巡检工作，发现故障，及时报告并处理。每次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给业主。 2. 巡检服务内容 （1）应用软件巡检内容：对运行环境、代码版本、性能、系统安全配置、系统日志做出详细的健康检查和记录；日常维护建议，配置变更、升级和扩容建议、关键数据和配置信息的备份等； （2）数据库巡检内容：检查数据库初始化参数、实例、进程基本情况，检查日志文件，检查数据库对象，检查数据库备份情况，检查数据		▲（七）定期巡检服务 1. 找公司在运维期内，每月开展 1 次系统巡检工作，发现故障，及时报告并处理。每次巡检后提交巡检报告给业主。 2. 巡检服务内容 （1）应用软件巡检内容：对运行环境、代码版本、性能、系统安全配置、系统日志做出详细的健康检查和记录；日常维护建议，配置变更、升级和扩容建议、关键数据和配置信息的备份等； （2）数据库巡检内容：检查数据库初始化参数、实例、进程基本情况，检查日志文件，检查数据库对象，检查数据库备份情况，检查数据	无偏离

67

		库版本及补丁更新情况； （3）其他巡检内容：运行环境检查、版本信息、进程状态、内存利用率、网络连通性测试、系统日志。 3. 运维报告 投标人应在运维期结束前一周提供运维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问题汇总分析、常见故障处理、使用经验、设备维护内容等。		库版本及补丁更新情况； （3）其他巡检内容：运行环境检查、版本信息、进程状态、内存利用率、网络连通性测试、系统日志。 3. 运维报告 我公司在运维期结束前一周提供运维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问题汇总分析、常见故障处理、使用经验、设备维护内容等。	
		（八）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1. 当用户系统发生导致关键业务应用不可用的紧急故障时，投标人应在 1 小时内及时响应，并通过多种渠道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投标人在接到用户紧急故障申告后于 2 小时内由相关工程师开始处理，同时根据用户要求立即派遣工程师赶赴用户现场，提供不间断故障处理服务。 2. 投标人需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八）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1. 当用户系统发生导致关键业务应用不可用的紧急故障时，我公司在 30 分钟内及时响应，并通过多种渠道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我公司在接到用户紧急故障申告后于 1 小时内由相关工程师开始处理，同时根据用户要求立即派遣工程师赶赴用户现场，提供不间断故障处理服务。 2. 我公司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流程说明。	正偏离
		▲（九）电子签章维护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系统的公文防篡改系统的 73 套电子签章客户端进行维护，主要协助各用户单位进行电子签章客户端的调试、安装、使用指导，以及后续不定时的问题处理。根据用户需要可远程或现场实施维护。		▲（九）电子签章维护 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系统的公文防篡改系统的 73 套电子签章客户端进行维护，主要协助各用户单位进行电子签章客户端的调试、安装、使用指导，以及后续不定时的问题处理。根据用户需要可远程或现场实施维护。	无偏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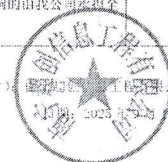
68

		▲(十)短信平台维护 定期对短信平台进行维护,并查看是否存在预警信息,并且在发生短信故障时,及时响应查看故障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并及时处理故障,恢复短信业务正常通信。当遇到超出维护范围的故障,要及时汇报业主单位,由业主单位协调相关方进行处理。		▲(十)短信平台维护 定期对短信平台进行维护,并查看是否存在预警信息,并且在发生短信故障时,及时响应查看故障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并及时处理故障,恢复短信业务正常通信。当遇到超出维护范围的故障,要及时汇报业主单位,由业主单位协调相关方进行处理。	无偏离
		(十一)平台安全服务 定期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实施安全扫描服务,对发现安全问题进行修复或软件升级等,并配合有关安全部门反馈的安全问题进行整改,提供整改报告。		(十一)平台安全服务 定期对青秀区电子政务办公平台实施安全扫描服务,对发现安全问题进行修复或软件升级等,并配合有关安全部门反馈的安全问题进行整改,提供整改报告。	无偏离
		(十二)培训及其他服务 除上述维护内容外,根据业主要求对系统实施培训,以及配合安全部门进行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等级保护评测协助工作、备案工作等服务。		(十二)培训及其他服务 除上述维护内容外,根据业主要求对系统实施培训,以及配合安全部门进行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工作,信息系统等级保护评测协助工作、备案工作等服务。	无偏离
		▲三、运维服务成果和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运维服务成果 运维服务成果包括:每月巡检报告、年度运维报告、系统需求问题处理记录、如运维期中发生运行故障,成果中需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三、运维服务成果和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1、运维服务成果 运维服务成果包括:每月巡检报告、年度运维报告、系统需求问题处理记录、如运维期中发生运行故障,成果中需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2、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无偏离

69

		1) 运维服务成果文件必须经业主签字确认; 2) 运维期内,业主定期进行运维服务过程评价,年度平均评价得分值≥80分。		1) 运维服务成果文件经业主签字确认; 2) 运维期内,业主定期进行运维服务过程评价,年度平均评价得分值≥80分。	
		▲四、对技术人员的要求 1. 拟投入一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负责技术团队的管理,双方的协调沟通、资源的调配、服务实施的管理、服务报告提交和质量管控。 2.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运维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运维人员名单。 3. 供应商须严格遵守有关系统保密规定,相关人员必须签订保密协议和安全责任书后才能上岗,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用户资料、文档、数据等向外泄露,因信息泄露造成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对技术人员的要求 1. 拟投入一名项目经理,项目经理负责技术团队的管理,双方的协调沟通、资源的调配、服务实施的管理、服务报告提交和质量管控。 2. 我公司须提供参与本运维服务项目的项目经理、运维人员名单。 3. 我公司严格遵守有关系统保密规定,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安全责任书后才能上岗,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用户资料、文档、数据等向外泄露,因信息泄露造成影响的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70